

## 2、资格审查表

### 2.1、资格承诺函

鸡东县发展和改革局：

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，根据采购文件要求，现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

(一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(二)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(三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(四)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(五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(六) 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网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不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；

(七) 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
(八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；

2、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

3、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、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。

4、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5. 我公司未违反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(包组) 投标。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,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。投标(报价)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”的情形。

6、在黑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；

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。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,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。



供应商全称：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14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321]FJCGC[CS]20220022 第(1)包 2022-12-14 10:31:14

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2-12-14 10:31:14

## 2.7.5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

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：400-810-1996

 **中国政府采购网**  
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 
www.ccgp.gov.cn

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>

 **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**  
HTTP://WWW.CCGP.GOV.CN

企业名称：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
执法单位： 处罚日期： 至 查找 重置

序号	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或组织机构代码)	企业地址	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具体情形	处罚结果	处罚依据	处罚日期	公布日期	执法单位
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：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：2022年12月14日 09时23分									

提示：本平台信息依据《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》（财办库[2014]526号）发布。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。

版权所有 © 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

## 2.8、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

我公司提供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，详见 2、资格承诺函

## 2.9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本项目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我公司是中小企业，并提供了小微企业声明函，详见九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## 九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（鸡东县发展和改革局）的（鸡东县四乡镇规划环评报告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鸡东县四乡镇规划环评报告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71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9.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(/)，属于 (/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(/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洁沃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14日

